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

转发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2022年粮食烘干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指南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相关农业企业、农民合作社：

现将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2022年粮食烘干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指南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有意向的项目单位认真准确测算项目需求金额，在申报书中提供资金测算过程及测算依据，并承诺对测算真实性负责，承诺自筹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50%。

相关农业企业、农民合作社的申报材料于2022年8月8日前交给市农业农村局，逾期收到的材料将不再上报广东省农业农村厅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2022年粮食烘干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

2022年8月5日

（联系人：何锦耀、杜盼，联系电话 2303528, 2303527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